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1年5月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同时披露了《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》，因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投集团”）正在筹划针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本公司股票自2011 年5月3日起已停牌。

鉴于联投集团于2011年4月29日下午4: 00开始筹划针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为防止信息泄露、内幕交易情况的发生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按相关规则与要求，公司当即履行了停牌申请。因涉及资产重组的相关论证、评估工作量大，目前尚需深入进行，并向有关部门咨询行业政策问题，有关部门正在审核。经申请，公司股票从2011年6月16日起将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有关各方将继续积极推动资产重组进程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。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